

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到 13 人，实到 13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湖北灾区捐赠 1000 万元的议案》。

会议同意向湖北省抗洪救灾捐款 1000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